

同 意 書

本人 _____ 錄取東吳大學 115 學年度新住民單獨招生

_____ 學系學士班一年級，茲因 _____，無法於報到日當天繳驗

學歷證明 身分證明 照片，願於 6 月 30 日前

送至本校雙溪校區註冊課務組（A108 室）。屆時若仍無法依規定繳驗，自願撤銷錄取資格，概無異議。特此具結。

立 書 人 簽 名 ：

聯 絡 電 話 ：

身 分 證 號 碼 ：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5 月 18 日